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人健康”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华人健康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尽职调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6 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6,00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6,00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6.2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4,562,400.0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95,110,299.14 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9,452,100.86 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天运[2023]验字第 90009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5,567.80	55,567.80
2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60,567.80	60,567.80

三、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计划

《招股说明书》中同时披露，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之前，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此外，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

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资金共计人民币 11,530.55 万元，其中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 10,070.55 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1,460.00 万元（不含增值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在募集资金到账日后 6 个月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天运[2023]核字第 90076 号”《关于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10,070.5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5,567.80	10,070.55	10,070.55
2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	-
合计		60,567.80	10,070.55	10,070.55

（二）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天运[2023]核字第 90076 号《关于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止，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14,6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不含增值税)	拟置换金额
1	承销、保荐费用	78,148,871.70	11,320,754.72	11,320,754.72
2	审计、验资费用	8,773,584.91	2,509,433.96	2,509,433.96
3	律师费用	3,377,358.49	283,018.87	283,018.87
4	信息披露费用	4,103,773.58	358,490.57	358,490.57
5	发行上市手续费用	706,710.46	128,301.89	128,301.89
	合计	95,110,299.14	14,600,000.00	14,600,000.00

四、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作出了安排：“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出部分由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使用自筹资金进行项目前期投入，项目前期投入资金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本次置换方案与《招股说明书》中的安排一致。本次置换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3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2023年2月28日为基准日，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11,530.55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10,070.55万元用于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460.00万元用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于2023年3月17日发表同意意见。

2023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2023年2月28日为基准日，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11,530.55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10,070.55万元用于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460.00万元用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华人健康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华人健康实施该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范杰

范 杰

刘 鹭

刘 鹭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3月17日